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編撰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敬啟者：

以下乃吾等就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有關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有關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 貴集團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貴公司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連同其附註(「財務資料」)，以供載入 貴公司於2015年4月20日就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貴公司於2007年1月24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而 貴公司於2010年8月2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於子公司中擁有直接權益(載於下文第II節附註1)。目前組成 貴集團的所有公司均已採納12月31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目前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貴公司法定財務報表已由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核。此等子公司於有關期間的法定核數師詳情載於下文第II節附註1。

就本報告而言， 貴公司董事(「董事」)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

財務報表」。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就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相關財務報表進行審核。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且並未對其作出調整。

董事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真實公平的相關財務報表及財務資料，並負責採取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措施，以使相關財務報表及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乃分別就財務資料達成獨立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

就本報告而言，吾等已審閱相關財務報表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就財務資料執行情序。

有關財務資料的意見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的綜合業績及現金流量。

I.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收入	7	303,065	401,088	515,940
銷售成本		(50,313)	(54,836)	(65,883)
毛利		252,752	346,252	450,057
其他收入及收益	7	10,835	23,677	30,764
銷售及經銷開支		(72,537)	(143,315)	(187,191)
行政開支		(36,272)	(34,221)	(48,960)
研發成本		(17,575)	(23,521)	(26,460)
其他開支		(3,771)	(2,405)	(2,594)
除稅前利潤	8	133,432	166,467	215,616
所得稅開支	11	(19,490)	(24,946)	(32,034)
年內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113,942	141,521	183,582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	113,942	141,521	183,582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				
— 年內利潤	13	0.95	1.18	1.5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45,757	270,625	352,00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33,840	33,102	32,364
其他無形資產	16	7,436	5,142	4,050
遞延稅項資產	25	2,187	3,835	5,45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	13,530	11,026	10,678
非流動資產總值		202,750	323,730	404,548
流動資產				
存貨	19	40,864	42,604	76,36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	29,480	43,820	62,443
可收回稅項		—	—	2,7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2,290	12,239	18,609
已質押存款	22	1,839	1,648	5,846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160,814	197,137	181,341
流動資產總值		245,287	297,448	347,35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3	6,292	6,904	8,7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44,559	62,512	125,483
應付稅項		3,851	6,712	4,966
流動負債總額		54,702	76,128	139,239
流動資產淨值		190,585	221,320	208,11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93,335	545,050	612,66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5	982	647	761
遞延收入	26	3,296	13,825	17,743
非流動負債總額		4,278	14,472	18,504
資產淨值		389,057	530,578	594,160
權益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7	120,000	120,000	120,000
儲備	28	269,057	410,578	474,160
		389,057	530,578	594,160
權益總額		389,057	530,578	594,160

綜合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股東應佔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公積金*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2月31日					
及2012年1月1日	120,000	16,154	3,439	135,522	275,115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113,942	113,942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15,987	(15,987)	—
於2012年12月31日					
及2013年1月1日	120,000	16,154	19,426	233,477	389,057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141,521	141,521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6,851	(6,851)	—
於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月1日	120,000	16,154	26,277	368,147	530,578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183,582	183,582
股息分派	—	—	—	(120,000)	(120,000)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13,920	(13,920)	—
於2014年12月31日	120,000	16,154	40,197	417,809	594,160

* 該等賬戶組成了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權益項下的儲備，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269,057,000元、人民幣410,578,000元及人民幣474,160,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133,432	166,467	215,616
就以下各項調整：				
利息收入	7	(2,440)	(3,820)	(3,703)
財務成本	9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 淨虧損／(收益)	8	3,235	—	(13)
折舊	8	11,559	9,562	20,91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8	673	738	73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	1,378	2,389	1,1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8	380	1,275	2,150
確認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		(154)	(2,121)	(2,929)
		<u>148,063</u>	<u>174,490</u>	<u>233,962</u>
存貨(增加)／減少		3,238	(1,740)	(33,76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6,619)	(15,000)	(19,779)
已質押存款(增加)／減少		161	191	(4,19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增加)／減少		(6,062)	531	(8,36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1,275	606	1,8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205	11,896	10,284
		<u>140,261</u>	<u>170,974</u>	<u>180,029</u>
經營所得現金		<u>140,261</u>	<u>170,974</u>	<u>180,029</u>
已付所得稅		(21,841)	(24,068)	(38,03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118,420</u>	<u>146,906</u>	<u>141,993</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440	3,820	3,70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64,626)	(124,361)	(93,5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的所得款項		—	—	366
收到的政府補助		2,800	10,047	2,100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600)	(95)	(9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增加		(19,307)	—	—
原屆滿日超過三個月的 定期存款增加		(5,000)	(660)	(68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84,293)</u>	<u>(111,249)</u>	<u>(88,151)</u>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	—	(70,32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u>	<u>—</u>	<u>(70,32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4,127	35,657	(16,47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687	140,814	176,47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	6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u>140,814</u>	<u>176,477</u>	<u>159,999</u>

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98,041	132,447	137,75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15,240	14,888	14,537
其他無形資產	16	888	833	779
於子公司的投資	18	67,149	67,149	152,249
遞延稅項資產	25	893	1,435	1,9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	5,308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87,519</u>	<u>216,752</u>	<u>307,290</u>
流動資產				
應收子公司款項	18	24,780	126,187	71,483
存貨	19	14,541	18,787	24,79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	13,543	22,620	29,960
可收回稅項		—	—	2,7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5,386	5,091	12,706
已質押存款	22	950	—	45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126,645	40,063	103,577
流動資產總值		<u>185,845</u>	<u>212,748</u>	<u>245,724</u>
流動負債				
應付子公司款項	18	28,063	—	53,79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3	5,040	4,403	2,8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16,671	29,403	84,764
應付稅項		2,210	2,433	—
流動負債總額		<u>51,984</u>	<u>36,239</u>	<u>141,392</u>
流動資產淨值		<u>133,861</u>	<u>176,509</u>	<u>104,33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21,380</u>	<u>393,261</u>	<u>411,62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6	1,906	5,272	4,438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906</u>	<u>5,272</u>	<u>4,438</u>
資產淨值		<u>319,474</u>	<u>387,989</u>	<u>407,184</u>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7	120,000	120,000	120,000
儲備	28	199,474	267,989	287,184
權益總額		<u>319,474</u>	<u>387,989</u>	<u>407,184</u>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貴公司於2007年1月24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而 貴公司於2010年8月2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貴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上海市松江工業園區洞涇路5號。

於有關期間， 貴集團主要從事生物製劑及醫用透明質酸的製造及銷售、生物工程及藥品研發以及提供相關服務。

董事認為 貴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蔣偉先生及其配偶游捷女士。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於下列子公司擁有直接權益，所有該等子公司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 地點及日期	繳足股本／ 註冊普通股 股本 人民幣元	貴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上海其勝生物製劑 有限公司 (「上海其勝」)	中國 1992年 5月27日	60,000,000	100	—	製造及銷售生物試劑、生 物製劑及生物材料
上海建華精細生物 製品有限公司 (「上海建華」)	中國 1993年 10月20日	15,000,000	100	—	製造及銷售醫用透明質酸 鈉、生物製劑、生化及 HA系列護膚產品
上海利康瑞生物 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利康瑞」)	中國 2001年 9月3日	50,000,000	100	—	研發生物工程及藥品以及 相關技術轉讓、諮詢及 服務

附註： 該等三家公司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核。

2.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於編製整個有關期間所涵蓋期間的財務資料時，貴集團已提早採用自2014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性條文。

財務資料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非另有指明，否則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合併基礎

該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有關期間所涵蓋期間的財務報表。子公司與貴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子公司的業績自貴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納入合併範圍，直至控制權終止為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份歸屬於貴集團母公司股東。所有與貴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納入合併範圍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下文子公司的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因素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貴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並無失去控制權的子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被認定為權益交易。

倘貴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該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貴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當），基準與貴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須使用的基準相同。

3. 尚未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尚未於財務資料中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營運權益的會計安排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 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的例外情況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動議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權益法 ²
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2013年12月頒佈的若干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修訂本 ¹
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2013年12月頒佈的若干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修訂本 ¹
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2013年12月頒佈的若干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修訂本 ²

¹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對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財務報表的實體生效，因此，不適用於貴集團。

⁴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貴集團正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迄今，貴公司董事預期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或會導致會計政策出現變動，惟不大可能對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將應用於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入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合

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入確認的規定。貴集團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旨在協助實體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呈列及披露規定時運用判斷，並且不會影響確認及計量。貴集團將於2016年1月1日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目前正評估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的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子公司

子公司為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貴集團就參與投資對象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對其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貴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過半數投票或類似權利，則貴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貴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業績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計入貴公司損益內。貴公司於子公司的投資(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使用購買法入賬。所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貴集團所轉讓的資產、貴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貴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的總和。就各業務合併而言，貴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部分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貴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當的分類及指定用途，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先前持有之股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任何所得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收購方擬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或然代價(分類為金融工具之資產或負債(並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或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倘或然代價不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圍內，則根據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計量。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其後結算在權益中列賬。

商譽初始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已確認之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貴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任何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可識別負債淨額的差額。如有關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其差額於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算。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發生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賬面值或有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 貴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其年度商譽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會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每個預期可從合併協同效應中獲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不論 貴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合。

釐定減值時會評估有關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可收回金額。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有關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售出，則在釐定出售盈虧時，所售業務的有關商譽列入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所售商譽乃根據所售業務與現金產生單位保留部分的相對價值而計算。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時收取或轉讓負債時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予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中進

行，或倘並無主要市場，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貴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採用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市場參與者將採用的假設計量，並假設市場參與者以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對使用資產的最高或最佳使用價值，或將其出售予另一名將使用資產的最高或最佳使用價值的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貴集團採用當時情況下屬適當且有足夠數據可用的估值技術計量公允價值，盡量使用有關可觀察輸入數據並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在公允價值層級(如下所述)中，根據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進行分類：

- 第一級 —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所報的價格(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可觀察(不論直接或間接)的估值技術
- 第三級 — 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不可觀察的估值技術

就按經常基準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貴集團於有關期間內的各期末會重新評估分類方法(根據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以釐定轉撥是否已於各層級之間發生。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資產(不包括存貨、金融資產、商譽及非流動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須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計算，並以個別資產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須就有關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只有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使用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而該折現率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虧損在其產生期間根據減值資產的類別計入損益表中。

於有關期間內的各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復存在或有所減少。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就資產（不包括商譽）確認的減值損失，僅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予以撥回，但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損失而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損失的撥回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表。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被認為與 貴集團有關聯：

(a) 該方為某人士或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且該人士

- (i) 對 貴集團具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 貴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 貴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 貴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以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為受益人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項界定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a)(i)項界定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該人士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使資產達到擬定用途運作狀態及地點的任何直接相應計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通常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於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大型檢測開支計入資產的賬面值，作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分段重置，則 貴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獨立資產，並設定特定的可使用年期及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乃按直線基準將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所採用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主要年度折舊比率如下：

項目	估計可使用年期	剩餘價值	主要年度折舊比率
樓宇	25年	5%	3.8%
廠房及機器	5至10年	5%	9.5%-19.0%
汽車	4至5年	5%	19.0%-23.8%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3至10年	5%	9.5%-31.7%
租賃物業裝修	5年	—	20.0%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有所不同，則此項目各部分成本將按合理基準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須檢討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初始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後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中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乃為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或廠房，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而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設期間的直接建設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並可使用時重新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乃為該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隨後於可使用經濟年限內攤銷，並在出現無形資產可能減值跡象的時候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個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檢討。

專利及非專利技術

所購入的專利及非專利技術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基準於彼等5至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於損益扣除。

因開發新產品的項目所產生開支僅於以下各項得到證明時方可資本化並遞延：我們在技術上可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能使用或出售；有完成該等資產意圖，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等

資產；該等資產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具有可用資源完成項目以及於開發階段的開支能夠可靠計量。不符合該等條件的研發成本於產生時入賬列作開支。

軟件

已購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租賃

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由出租人承受的租賃，皆作經營租賃列賬。倘 貴集團為出租人，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出的資產乃列為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賃應收的租金乃以直線法於租賃年期計入損益。倘 貴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租金減收取出租人的任何獎勵，乃以直線法於租賃年期內在損益中扣除。

釐定一項安排是否為或載有一項租賃須以安排的實質為基準並須對以下各項進行評估：

- (a) 達成此項安排是否取決於使用某一特定資產或多項資產(該資產)；及
- (b) 此項安排是否附帶使用該資產的權利。

經營租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劃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加歸屬於收購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所有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 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常規方式買賣乃指遵循一般法規或市場慣例在約定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始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準備計量。攤銷成本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價或溢價，並包括組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的

攤銷作為其他收入及收益於損益表中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產生的虧損分別於損益的財務成本及其他開支內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其中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其中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從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刪除)：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貴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遞」安排承擔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將全數所得現金流量支付予第三方的責任；及(a) 貴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或(b) 貴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惟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 貴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遞安排，其將評估其是否保留該項資產的擁有權風險及報酬以及保留的程度。倘 貴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亦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則 貴集團在繼續參與的情況下確認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 貴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 貴集團已保留權利及義務的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指 貴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之保證，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及 貴集團或須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內的各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於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影響，而該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出現減值。減值跡象可能包括單個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對於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貴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評估是否存在減值。倘 貴集團釐定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並無客觀憑證顯示存有減值，則無論重大與否，均須將該項資產歸入一組具有相

似信用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從整體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且減值虧損會予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的資產，不進行整體減值評估。

已識別任何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乃按金融資產初始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

該資產的賬面值會通過使用準備賬目減少，而其虧損於損益表確認。利息收入於減少後賬面值中持續產生，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若日後收回的機會極低，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轉讓予 貴集團，則撤銷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準備。

倘於其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由於確認減值以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準備賬目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於其後收回撤銷，該項收回計入損益的其他開支內。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負債分類為貸款及借款。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則按公允價值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後續計量

於初始確認後，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目及應計費用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折現的影響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在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程序於損益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亦會計及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作為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包括於損益的財務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的責任已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為同一出借人以本質上不同的條款的一項負債取代時，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出現重大修改時，有關交換或修改被視為解除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一項新負債，而各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存在可強制執行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予抵銷，且淨金額財務狀況表呈報。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包括基於正常營運能力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份額的日常管理費用。可變現淨值乃基於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所涉估計成本計算。存貨減值撥備的撥備撥回於損益賬「銷售成本」中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所持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及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且一般自取得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減須按要求償還且構成 貴集團現金管理的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與現金相似的資產。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且倘該責任所涉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確認撥備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各有關期間末的現值。貼現現值隨時間而增加之金額計入損益表中的財務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現行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自稅務當局收回或向其支付的數額計算，採用的稅率（及稅法）為於有關期間內的各期末已頒佈或已實際執行的稅率（及稅法），並已計入 貴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於有關期間內的各期末的資產及負債的計稅基礎與其作財務匯報用途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除下列情況外，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 遞延稅項負債源於首次確認商譽或一項並非業務合並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且於該項交易進行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在子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而言，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而該暫時差異於可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用作抵銷該等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方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源於初次確認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且於該項交易進行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在子公司的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會於暫時差額有可能將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及存在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該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有關期間內的各期末予以審閱，並撇減至不再可能擁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限。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有關期間內的各期末重新評估，並於有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容許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的稅率計算，並以有關期間內的各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已制定制定的稅率（及稅務法例）為基準。

倘存在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乃與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當局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助

如能合理確保將收到政府補助及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其公允價值確認政府補助。如補貼與開支項目相關，則於擬用作補貼的成本產生期間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如補助與資產相關，則公允價值會計入遞延收入賬目，並按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分期計入損益表。

收入確認

收入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基準如下：

- (a) 銷售貨物，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歸買方時確認，惟 貴集團對所售貨物不再涉及一般與所有權有關的管理，亦不再有實際控制權；及
- (b)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採用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益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退休金計劃

貴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的子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運行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有關子公司於2013年10月1日前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其工資成本22%的供款，並其後作出21%的供款。當有關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成為應付款項時，自損益中扣除。省市級政府承諾承擔該等計劃下應付所有目前及將於日後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而 貴集團除供款外，毋須進一步承擔退休後福利責任。對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股息

董事所建議的末期股息須於財務狀況表內權益部分列為保留利潤分配，直至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為止。當該等股息獲得股東批准宣派時，即須確認為負債。

外幣

此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人民幣為 貴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貴集團旗下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初始以交易日現行的各功能貨幣匯率記錄入賬。

以外幣列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各有關期間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使用初始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公允價值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使用計算公允價值之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允價值計算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式處理(即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中確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 貴集團財務資料須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假設，而該等估計及假設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有關披露，以及相關或然負債的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大幅調整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各有關期間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論述如下。

(i)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評估全部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無限期的無形資產以外的非金融資產將於有跡象顯示其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即存在減值，減值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來自類似資產公平交易的受約束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預計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上述現金流量現值。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貴集團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開支。有關估計乃基於性質及功能相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過往經驗。科技革

新或競爭對手對嚴峻行業週期環境作出的相應行為，均可令有關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倘可使用年期短於先前估計年期，管理層會上調折舊開支，或者撇銷或撇減已棄用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

(iii)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撥備政策及基於對未收回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情況及賬齡分析的持續評估以及管理層判斷。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情況時，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名客戶的借貸能力及過往收款歷史。倘 貴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付款的能力減弱，則可能需額外撥備。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0。

(iv) 遞延稅項資產

倘有可能存在稅項利潤可用以抵銷未動用的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未動用的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大致時間及數額以及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5。

6.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 貴集團的經營活動與單一的經營分部、生產及銷售生物製品、醫用透明質酸、研發生物工程及藥品及提供相關服務有關。因此，並無呈列任何經營分部的分析。

地理資料

由於 貴集團僅在中國內地經營且 貴集團所有的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呈列地理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期間，概無一名客戶產生的收入佔 貴集團收入的5%或以上。

7.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 貴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淨額，經扣除有關期間的退貨及貿易折扣、銷售稅及附加費。

有關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貨物銷售額	303,065	401,088	515,940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2,440	3,820	3,703
政府補助	i) 6,831	17,918	25,6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	—	353
匯兌收益	—	6	1
其他	1,564	1,933	1,043
	<u>10,835</u>	<u>23,677</u>	<u>30,764</u>

附註：

- i) 貴公司自中國上海多個地區的地方政府機關獲得政府補助以準備研發活動。就已確認的政府補助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就仍未承擔的有關開支所收取的政府補助計入財務狀況表的遞延收入。該政府補助並無有關的未履行條件及其他或有事項。

8. 稅前利潤

貴集團的稅前利潤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50,313	54,836	65,883
折舊(附註14)	11,559	9,562	20,917
其他無形資產的攤銷(附註16)	1,378	2,389	1,18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附註15)	673	738	738
核數師酬金	950	1,250	500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款項：			
土地及樓宇	1,463	1,665	2,140
研發成本：			
當年開支	17,575	23,521	26,460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附註9所載的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30,195	34,047	52,706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985	3,965	5,502
	<u>33,180</u>	<u>38,012</u>	<u>58,208</u>
外匯差額淨額	—	(6)	(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80	1,275	2,150
銀行利息收入	(2,440)	(3,820)	(3,7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收益)淨額	<u>3,235</u>	<u>—</u>	<u>(13)</u>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8條以及參照前身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161條所披露有關期間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袍金	<u>200</u>	<u>—</u>	<u>50</u>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919	1,935	2,172
與表現掛鉤的花紅	504	951	1,20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3	207	204
	<u>2,606</u>	<u>3,093</u>	<u>3,580</u>
	<u>2,806</u>	<u>3,093</u>	<u>3,630</u>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與表現掛 鈎的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酬金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西征先生	50	—	—	—	50
李元旭先生	50	—	—	—	50
徐虹宇女士	50	—	—	—	50
沈幼倫先生	50	—	—	—	50
執行董事：					
吳劍英先生*	—	431	99	33	563
凌錫華先生	—	300	99	33	432
黃平先生	—	276	87	33	396
侯永泰博士	—	431	99	33	563
甘人寶先生	—	135	34	—	169
陳奕奕女士	—	181	53	25	259
非執行董事：					
游捷女士	—	—	—	—	—
監事：					
劉遠中先生	—	—	—	—	—
沈榮元先生	—	—	—	—	—
魏長征先生	—	165	33	26	224
	<u>200</u>	<u>1,919</u>	<u>504</u>	<u>183</u>	<u>2,806</u>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與表現掛 鈎的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酬金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西征先生	—	—	—	—	—
李元旭先生	—	—	—	—	—
徐虹宇女士	—	—	—	—	—
沈幼倫先生	—	—	—	—	—
執行董事：					
吳劍英先生*	—	432	212	36	680
凌錫華先生	—	299	158	36	493
黃平先生	—	276	132	36	444
侯永泰博士	—	432	212	36	680
甘人寶先生	—	132	39	—	171
陳奕奕女士	—	189	99	34	322
非執行董事：					
游捷女士	—	—	—	—	—
監事：					
劉遠中先生	—	—	—	—	—
沈榮元先生	—	—	—	—	—
魏長征先生	—	175	99	29	303
	—	1,935	951	207	3,093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與表現掛 鈎的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酬金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元旭先生	50	—	—	—	50
陳華彬先生	—	—	—	—	—
朱勤先生	—	—	—	—	—
沈紅波先生	—	—	—	—	—
執行董事：					
吳劍英先生*	—	457	248	37	742
凌錫華先生	—	288	179	—	467
黃平先生	—	301	145	37	483
侯永泰博士	—	457	248	37	742
甘人寶先生	—	96	75	—	171
陳奕奕女士	—	217	106	37	360
非執行董事：					
游捷女士	—	—	—	—	—
監事：					
劉遠中先生	—	—	—	—	—
魏長征先生	—	216	130	36	382
楊青先生	—	—	—	—	—
唐躍軍先生	—	—	—	—	—
楊林鋒先生	—	140	73	20	233
	<u>50</u>	<u>2,172</u>	<u>1,204</u>	<u>204</u>	<u>3,630</u>

* 吳劍英先生於有關期間為 貴集團的最高行政人員。

並無有關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有關期間的各期間內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10.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對有關期間 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分析如下：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3	4	4
非董事	2	1	1
	<u>5</u>	<u>5</u>	<u>5</u>

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

以上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38	275	301
與表現掛鉤的花紅	393	133	129
退休金計劃供款	67	36	37
	<u>898</u>	<u>444</u>	<u>467</u>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人士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零至1,000,000港元	<u>2</u>	<u>1</u>	<u>1</u>

11. 所得稅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中國註冊且僅在中國內地擁有業務，須就其於中國法定賬目（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法作出調整）內呈報的應課稅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於2011年，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其勝及上海建華分別被有關機關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質」），於2011年至2013年三年內有效。因此，於2011年至2013年期間，其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繳稅。高新技術企業資質每三年進行重新評估。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其勝及上海建華向相關政府機關呈交新證書的申請，並於2014年通過了公眾通知期。於2015年1月，貴公司、上海其勝及上海建華取得了高新技術企業資質續期，並於2014年至2016年期間繼續有權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繳稅。

上海利康瑞的適用稅率為2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20,363	26,929	33,538
遞延 (附註25)	(873)	(1,983)	(1,504)
本年度稅項費用總額	<u>19,490</u>	<u>24,946</u>	<u>32,034</u>

按 貴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的適用於稅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u>133,432</u>	<u>166,467</u>	<u>215,616</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3,358	41,617	53,904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的調整	(324)	1,280	436
研發開支的其他可扣減撥備	(2,111)	(2,868)	(3,202)
不可扣稅開支	913	859	1,189
未確認稅項虧損	647	689	1,062
因高新技術企業資質而節省的稅項開支	<u>(12,993)</u>	<u>(16,631)</u>	<u>(21,355)</u>
按 貴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19,490</u>	<u>24,946</u>	<u>32,034</u>

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4.6%、15.0%及14.9%。

12. 母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有關期間母公司股東應佔綜合利潤分別包括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人民幣46,867,000元、人民幣62,515,000元及人民幣76,195,000元，有關利潤已於貴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

13.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額乃基於有關期間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利潤	113,942	141,521	183,582
	<u> </u>	<u> </u>	<u> </u>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u> </u>	<u> </u>	<u> </u>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樓宇		廠房及機器		汽車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2年1月1日	24,470	61,632	2,451	18,265	13,774	15,026	135,618							
添置	30	446	—	198	71,498	—	72,172							
轉讓	—	265	—	924	(1,189)	—	—							
出售	—	(1,105)	—	(104)	—	(4,362)	(5,571)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月1日	24,500	61,238	2,451	19,283	84,083	10,664	202,219							
添置	—	4	2,509	266	131,651	—	134,430							
轉讓	—	20,762	—	778	(21,540)	—	—							
出售	—	—	(113)	(3)	—	—	(116)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	24,500	82,004	4,847	20,324	194,194	10,664	336,533							
添置	—	997	4,428	1,874	95,349	—	102,648							
轉讓	30,519	126,068	—	8,693	(194,366)	29,086	—							
出售	—	(3,756)	—	(152)	—	—	(3,908)							
於2014年12月31日	55,019	205,313	9,275	30,739	95,177	39,750	435,273							

貴集團

	樓宇	廠房及 機器	汽車	辦公室 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							
於2012年1月1日	2,439	26,336	1,726	9,258	—	7,480	47,239
折舊撥備	1,128	4,281	330	3,278	—	2,542	11,559
出售	—	(1,056)	—	(99)	—	(1,181)	(2,336)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月1日	3,567	29,561	2,056	12,437	—	8,841	56,462
折舊撥備	1,196	4,016	484	3,134	—	732	9,562
出售	—	—	(113)	(3)	—	—	(116)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	4,763	33,577	2,427	15,568	—	9,573	65,908
折舊撥備	1,784	10,957	1,259	4,158	—	2,759	20,917
出售	—	(3,410)	—	(145)	—	—	(3,555)
於2014年12月31日	6,547	41,124	3,686	19,581	—	12,332	83,270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20,933	31,677	395	6,846	84,083	1,823	145,757
於2013年12月31日	19,737	48,427	2,420	4,756	194,194	1,091	270,625
於2014年12月31日	48,472	164,189	5,589	11,158	95,177	27,418	352,003

貴公司

	樓宇	廠房及 機器	汽車	辦公室 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2年1月1日	24,470	24,116	—	13,716	12,952	896	76,150
添置	30	400	—	154	40,737	—	41,321
轉讓	—	71	—	165	(236)	—	—
於2012年12月31日	24,500	24,587	—	14,035	53,453	896	117,471
及2013年1月1日	—	4	1,119	196	39,244	—	40,563
添置	—	—	—	(3)	—	—	(3)
出售	—	—	—	—	—	—	—
於2013年12月31日	24,500	24,591	1,119	14,228	92,697	896	158,031
及2014年1月1日	—	685	4,557	1,425	10,340	—	17,007
添置	30,519	55,567	—	6,268	(93,253)	899	—
轉讓	—	(192)	—	(97)	—	—	(289)
出售	—	—	—	—	—	—	—
於2014年12月31日	55,019	80,651	5,676	21,824	9,784	1,795	174,749

貴公司

	樓宇	廠房及 機器	汽車	辦公室 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							
於2012年1月1日	2,439	4,380	—	6,156	—	314	13,289
折舊撥備	1,128	2,249	—	2,674	—	90	6,141
於2012年12月31日							
及2013年1月1日	3,567	6,629	—	8,830	—	404	19,430
折舊撥備	1,196	2,289	69	2,513	—	90	6,157
出售	—	—	—	(3)	—	—	(3)
於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月1日	4,763	8,918	69	11,340	—	494	25,584
折舊撥備	1,783	5,610	773	3,275	—	239	11,680
出售	—	(182)	—	(92)	—	—	(274)
於2014年12月31日	6,546	14,346	842	14,523	—	733	36,990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20,933	17,958	—	5,205	53,453	492	98,041
於2013年12月31日	19,737	15,673	1,050	2,888	92,697	402	132,447
於2014年12月31日	48,473	66,305	4,834	7,301	9,784	1,062	137,759

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5,944	34,578	33,840
添置	19,307	—	—
攤銷	(673)	(738)	(738)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34,578	33,840	33,102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738)	(738)	(738)
非即期部分	33,840	33,102	32,364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5,944	15,592	15,240
攤銷	(352)	(352)	(352)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15,592	15,240	14,888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352)	(352)	(351)
非即期部分	15,240	14,888	14,537

租賃土地位於中國內地，並按長期租約持有。

16. 其他無形資產

貴集團

	專利	非專利技術	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2年1月1日	10,799	535	194	11,528
添置	600	—	—	600
出售	—	—	(51)	(51)
於2012年12月31日 及2013年1月1日	11,399	535	143	12,077
添置	95	—	—	95
於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月1日	11,494	535	143	12,172
添置	94	—	—	94
於2014年12月31日	<u>11,588</u>	<u>535</u>	<u>143</u>	<u>12,266</u>
累計攤銷：				
於2012年1月1日	2,826	473	15	3,314
攤銷撥備	1,260	53	65	1,378
出售	—	—	(51)	(51)
於2012年12月31日 及2013年1月1日	4,086	526	29	4,641
攤銷撥備	2,351	9	29	2,389
於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月1日	6,437	535	58	7,030
攤銷撥備	1,157	—	29	1,186
於2014年12月31日	<u>7,594</u>	<u>535</u>	<u>87</u>	<u>8,216</u>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u>7,313</u>	<u>9</u>	<u>114</u>	<u>7,436</u>
於2013年12月31日	<u>5,057</u>	<u>—</u>	<u>85</u>	<u>5,142</u>
於2014年12月31日	<u>3,994</u>	<u>—</u>	<u>56</u>	<u>4,050</u>

貴公司

	專利	非專利技術	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2年1月1日	400	535	143	1,078
添置	600	—	—	600
於2012年12月31日 及2013年1月1日	1,000	535	143	1,678
添置	95	—	—	95
於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月1日	1,095	535	143	1,773
添置	94	—	—	94
於2014年12月31日	1,189	535	143	1,867
累計攤銷：				
於2012年1月1日	17	473	—	490
攤銷撥備	218	53	29	300
於2012年12月31日 及2013年1月1日	235	526	29	790
攤銷撥備	112	9	29	150
於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月1日	347	535	58	940
攤銷撥備	119	—	29	148
於2014年12月31日	466	535	87	1,088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765	9	114	888
於2013年12月31日	748	—	85	833
於2014年12月31日	723	—	56	779

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3,530	11,026	10,678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5,308	—	—

18. 於子公司的投資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	67,149	67,149	152,249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列賬於 貴公司的流動資產的應收子公司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4,780,000元、人民幣126,187,000元及人民幣71,483,000元，而列賬於 貴公司的流動負債的應付子公司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8,063,000元、零及人民幣53,794,000元。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9. 存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9,880	20,714	28,529
在製品.....	5,076	10,723	9,771
製成品.....	25,908	11,167	38,064
	<u>40,864</u>	<u>42,604</u>	<u>76,364</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535	7,292	7,364
在製品.....	5,105	4,049	6,621
製成品.....	4,901	7,446	10,809
	<u>14,541</u>	<u>18,787</u>	<u>24,794</u>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及貴公司概無質押存貨。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2,100	3,700	811
貿易應收款項.....	28,840	42,240	64,90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460)	(2,120)	(3,276)
	<u>29,480</u>	<u>43,820</u>	<u>62,443</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2,100	3,700	811
貿易應收款項	12,049	19,918	30,69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606)	(998)	(1,548)
	<u>13,543</u>	<u>22,620</u>	<u>29,960</u>

在 貴集團將貨品交付予客戶前，客戶通常須提前付款。然而， 貴集團與部分具有良好還款記錄及較高聲譽的主要客戶的貿易條款屬賒賬形式。信貸期一般為一至六個月。 貴集團尋求對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以將信用風險降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不同的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各有關期間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4,619	35,867	52,132
3至6個月	4,744	7,705	11,056
6個月至1年	1,461	2,315	2,340
1至2年	116	53	184
2至3年	—	—	7
	<u>30,940</u>	<u>45,940</u>	<u>65,719</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2,446	20,014	26,328
3至6個月	1,566	2,943	4,420
6個月至1年	115	650	685
1至2年	22	11	68
2至3年	—	—	7
	<u>14,149</u>	<u>23,618</u>	<u>31,508</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136	1,460	2,120
已確認減值虧損	324	697	1,156
已撥回減值虧損	—	(37)	—
	<u>1,460</u>	<u>2,120</u>	<u>3,276</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382	606	998
已確認減值虧損	224	392	550
	<u>606</u>	<u>998</u>	<u>1,548</u>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於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撥備人民幣23,000元、人民幣11,000元及人民幣40,000元，基於賬齡分析，有關款項於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撥備前賬面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6,000元、人民幣53,000元及人民幣191,000元。其他為於有關期間各期間末共同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

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涉及陷入財務困境或拖欠本金款項的客戶，且僅有一部分應收款項預期可收回。

於相關期間的結算日，貴集團及貴公司並無任何個別或組合未計提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若干獲中國的銀行承兌的應收票據（「終止確認票據」），以支付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該等款項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合共分別為人民幣1,300,000元、人民幣7,530,000元及人民幣4,800,000元。終止確認票據於有關期間各期間末的期限為一至六個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如中國的銀行拖欠，終止確認票據的持有人對貴集團擁有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

為，貴集團已轉移絕大部分與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風險及回報。因此，其已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的全部賬面值。貴集團因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而面臨的最大損失風險及購回此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貴集團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並無確認於轉讓終止確認票據日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並無於年內或累計確認持續參與的收益或虧損。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5,286	5,148	4,72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382	8,084	15,876
減值	(378)	(993)	(1,987)
	<u>12,290</u>	<u>12,239</u>	<u>18,609</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3,354	1,721	2,75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20	3,548	11,003
減值	(88)	(178)	(1,049)
	<u>5,386</u>	<u>5,091</u>	<u>12,706</u>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322	378	993
已確認減值虧損	224	615	994
已撥回減值虧損	(168)	—	—
	<u>378</u>	<u>993</u>	<u>1,987</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54	88	178
已確認減值虧損	—	90	871
已撥回減值虧損	(166)	—	—
	<u>88</u>	<u>178</u>	<u>1,049</u>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質押存款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0,814	176,477	159,999
原屆滿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0,000	20,660	21,342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60,814</u>	<u>197,137</u>	<u>181,341</u>
質押存款			
— 質押銀行背書的應付票據	<u>1,839</u>	<u>1,648</u>	<u>5,846</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645	19,403	82,235
原屆滿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0,000	20,660	21,342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26,645</u>	<u>40,063</u>	<u>103,577</u>
質押存款			
— 質押銀行背書的應付票據	<u>950</u>	<u>—</u>	<u>452</u>

於有關期間各期間末，貴集團幾乎全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並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現行外匯管理法律及法規，貴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從事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入銀行的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為三個月至一年不等，視乎貴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銀行結餘及已質押存款乃存入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信譽卓越的銀行。

2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453	5,256	2,944
應付票據	1,839	1,648	5,846
	<u>6,292</u>	<u>6,904</u>	<u>8,790</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090	4,403	2,382
應付票據	950	—	452
	<u>5,040</u>	<u>4,403</u>	<u>2,834</u>

於有關期間各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098	4,973	8,671
3個月至1年	146	1,882	72
超過1年	48	49	47
	<u>6,292</u>	<u>6,904</u>	<u>8,790</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4,888	2,515	2,791
3個月至1年	146	1,882	37
超過1年	6	6	6
	<u>5,040</u>	<u>4,403</u>	<u>2,834</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及通常於30至90日期限內結清。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息的代扣個人所得稅	—	—	24,000
其他應付稅項	3,801	5,268	5,960
客戶墊款	4,569	9,079	5,257
應付工資及福利	7,346	7,211	9,903
應付股息	—	—	25,680
有關以下之應付款項：			
已收政府補助	24,584	26,622	19,178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01	9,561	17,315
已收按金	1,959	2,816	10,986
其他	1,399	1,955	7,204
	<u>44,559</u>	<u>62,512</u>	<u>125,483</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息的代扣個人所得稅	—	—	24,000
其他應付稅項	2,260	3,314	6,788
客戶墊款	1,838	6,649	923
應付工資及福利	3,338	3,116	4,012
應付股息	—	—	25,680
有關以下之應付款項：			
已收政府補助	7,035	11,110	8,44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01	4,084	4,027
已收按金	992	794	7,004
其他	307	336	3,890
	<u>16,671</u>	<u>29,403</u>	<u>84,764</u>

上述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5.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

貴集團

	因收購子公司 而進行的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1,174
已計入遞延稅項	(192)
於2012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982
已計入遞延稅項	(335)
於2013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647
已扣除遞延稅項	114
於2014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761

遞延稅項資產

貴集團

	應計費用	應收款項 減值	遞延 收入	集團內公司 間交易的 未變現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的	750	219	—	537	1,506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已計入／(扣除)遞延稅項	307	57	494	(177)	681
於2012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057	276	494	360	2,187
已計入／(扣除)遞延稅項	(12)	191	1,580	(111)	1,648
於2013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045	467	2,074	249	3,835
已計入／(扣除)遞延稅項	854	318	587	(141)	1,618
於2014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899	785	2,661	108	5,453

貴公司

	應計費用	應收款項 減值	遞延收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329	96	—	425
已計入／(扣除)遞延稅項	173	9	286	468
於2012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502	105	286	893
已計入／(扣除)遞延稅項	(35)	72	505	542
於2013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467	177	791	1,435
已計入／(扣除)遞延稅項	444	212	(125)	531
於2014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911	389	666	1,966

於2014年12月31日，貴集團有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人民幣14,453,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5,000元及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7,194,000元)，將於一至五年到期，可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由於該等虧損乃自一段時間虧損的子公司產生，以及其產生應課稅利潤可被用於抵銷可動用稅項虧損的可能性被認為不大，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並無就下列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7,194	10,005	14,453

26. 遞延收入

貴集團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
添置	3,450
年內撥回	(154)
於2012年12月31日的遞延收入	3,296
添置	12,650
年內撥回	(2,121)
於2013年12月31日的遞延收入	13,825
添置	6,847
年內撥回	(2,929)
於2014年12月31日的遞延收入	17,743

貴公司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
添置	2,000
年內撥回	(94)
於2012年12月31日的遞延收入	1,906
添置	4,200
年內撥回	(834)
於2013年12月31日的遞延收入	5,272
年內撥回	(834)
於2014年12月31日的遞延收入	4,438

27. 股本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法定：			
普通股數目(千股)	120,000	120,000	120,000
每股面值(人民幣元)	1	1	1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數目(千股)	120,000	120,000	120,000
每股面值(人民幣元)	1	1	1
人民幣千元	120,000	120,000	120,000

28. 儲備

貴集團

本節所載 貴集團的儲備金額及於有關期間的變動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根據中國內地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貴公司的部分利潤已轉撥至被限制使用的法定公積金。

貴公司

	股份溢價賬	盈餘儲備	留存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5,217	3,439	30,951	39,607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159,867	159,867
轉撥自留存溢利	—	15,987	(15,987)	—
於2012年12月31日	5,217	19,426	174,831	199,474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68,515	68,515
轉撥自留存溢利	—	6,851	(6,851)	—
於2013年12月31日	5,217	26,277	236,495	267,989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139,195	139,195
派發股息	—	—	(120,000)	(120,000)
轉撥自留存溢利	—	13,920	(13,920)	—
於2014年12月31日	5,217	40,197	241,770	287,184

根據2014年10月16日的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 貴公司宣佈及宣派現金股息人民幣120,000,000元。

29. 或然負債

於有關期間各期間末，並無於財務報表內計提的或然負債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因未決訴訟產生的或然負債	4,320	—	—

附註： 2012年2月10日，貴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上海其勝收到上海市閔行區人民法院發出的(2012)閔民三(知)初字第95號法院訴訟案的應訴通知。在此案中，上海其勝生物材料技術研究所有限公司(下文簡稱「其勝研究所」)就第928144、3729595及7469679號商標的商標侵權行為起訴上海其勝，要求停止商標侵權行為及支付商標使用費人民幣4.32百萬元。審訊中，其勝研究所將訴訟請求變更為判令上海其勝停止對第928144號及第3729595號商標的侵權並賠償因商標侵權造成的損失人民幣4.32百萬元。2013年3月26日，上海市閔行區人民法院作出一審判決，駁回訴訟請求。2013年4月9日，其勝研究所向上海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提起上訴，要求撤銷閔行區人民法院作出的一審判決。2013年7月17日，上海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作出終審判決，駁回其勝研究所的上訴。

30. 資產質押

貴集團的銀行背書應付票據由貴集團的已質押存款作抵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31. 經營租賃安排**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入其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租約的經磋商期限為一至五年。

於有關期間各期間末，貴集團及貴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有於下列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092	2,291	1,878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480	4,684	4,313
	<u>6,572</u>	<u>6,975</u>	<u>6,191</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78	487	924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10	1,260	1,992
	<u>1,788</u>	<u>1,747</u>	<u>2,916</u>

32. 承擔

除上文附註31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於有關期間各期間末，貴集團及貴公司有下列資本承擔：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下列項目已訂約但並無撥備：			
廠房及機器	<u>55,277</u>	<u>55,492</u>	<u>45,272</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下列項目已訂約但並無撥備：			
廠房及機器	<u>29,594</u>	<u>12,859</u>	<u>19,841</u>

33. 關聯方交易**(a)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於2014年2月6日，貴公司與最終控股股東游捷女士及昊海化工簽署兩份獨立租賃合約（「原合約」）。根據與游捷女士簽署的租賃合約，貴公司租賃安順路139弄2號樓501及502室，總建築面積為329.77平方米，月租為人民幣25,000元，租期由2014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根據與昊海化工簽署的租賃合約，貴公司租賃安順路139弄2號樓503及504室，而總建築面積、月租及租期同上。

於2014年12月7日，貴公司與游捷女士及昊海化工分別簽署另外兩份租賃合約（「新合約」）。新合約於2015年1月1日生效，與原合約的條款相同（除租賃期修訂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外）。同時，上述原合約將於2015年1月1日終止。

(b) 貴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569	4,144	4,329
養老金計劃供款.....	283	281	249
支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總額.....	<u>3,852</u>	<u>4,425</u>	<u>4,578</u>

董事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9。

3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有關期間各期間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貴集團**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9,480	43,820	62,443
包含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的金融資產	6,266	4,855	3,678
已質押存款	1,839	1,648	5,846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0,814	197,137	181,341
	<u>198,399</u>	<u>247,460</u>	<u>253,308</u>

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的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6,292	6,904	8,790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4,259	14,332	35,505
	<u>10,551</u>	<u>21,236</u>	<u>44,295</u>

貴公司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子公司	24,780	126,187	71,48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543	22,620	29,960
包含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678	1,698	130
已質押存款	950	—	45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6,645	40,063	103,577
	<u>167,596</u>	<u>190,568</u>	<u>205,602</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的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子公司	28,063	—	53,79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5,040	4,403	2,834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200	5,214	14,921
	<u>35,303</u>	<u>9,617</u>	<u>71,549</u>

3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已質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含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及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及應收／應付子公司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原因為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貴集團由財務經理領導的公司財務團隊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有關期間各期間末，公司財務團隊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釐定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財務總監審核及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該工具由自願雙方於現時交易(強行或清算銷售除外)中可交換的金額入賬。

3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貴集團的營運籌資。貴集團有多項直接自其營運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貴集團現時及於整個回顧年度或期間的政策一直是，不得進行金融工具買賣。

因貴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同意管理該等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風險

貴集團僅與備受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貴集團的政策是，所有有意按信用條款交易的客戶均須進行信用審查程序。此外，貴集團會持續監察應收餘額，而貴集團承受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貴集團因交易對手方違約而承受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已質押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最高信用風險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除具有良好聲譽的國有上市公司國藥集團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外，並無來自單個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超過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5%。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產生自國藥集團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1.3%、6.5%及7.3%。貴公司董事認為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並無面臨任何重大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貴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用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數據於財務資料附註20披露。

流動性風險

於有關期間各期間末，貴集團金融負債基於合約未貼現付款的到期狀況如下：

貴集團

2012年12月31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超過3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386	1,839	2,067	6,292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4,259	—	—	4,259
	<u>6,645</u>	<u>1,839</u>	<u>2,067</u>	<u>10,551</u>

2013年12月31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超過3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472	1,648	784	6,904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14,332	—	—	14,332
	<u>18,804</u>	<u>1,648</u>	<u>784</u>	<u>21,236</u>

2014年12月31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超過3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944	5,846	—	8,790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35,505	—	—	35,505
	<u>38,449</u>	<u>5,846</u>	<u>—</u>	<u>44,295</u>

貴公司

2012年12月31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超過3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子公司	28,063	—	—	28,06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94	950	1,996	5,040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2,200	—	—	2,200
	<u>32,357</u>	<u>950</u>	<u>1,996</u>	<u>35,303</u>

2013年12月31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超過3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891	—	512	4,403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5,214	—	—	5,214
	<u>9,105</u>	<u>—</u>	<u>512</u>	<u>9,617</u>

2014年12月31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超過3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子公司	53,794	—	—	53,79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382	452	—	2,834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14,921	—	—	14,921
	<u>71,097</u>	<u>452</u>	<u>—</u>	<u>71,549</u>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在於保障 貴集團能持續經營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貴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 貴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將資本退還予股東或發行新股份。 貴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部訂立的資本規定。於有關期間，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出現變動。

貴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債務除以資產總額)監控資本。債務包括流動負債總額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於有關期間末，貴集團的策略為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健康水平以支持其業務。貴集團所採納的主要策略包括但不限於檢討未來現金流量需求及到期時達成債務還款計劃的能力、調整投資計劃及融資計劃(倘必要)，以確保貴集團擁有合理的資產負債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各有關期間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總額.....	54,702	76,128	139,239
非流動負債總額.....	4,278	14,472	18,504
債務.....	58,980	90,600	157,743
資產總額.....	448,037	621,178	751,903
資產負債比率.....	13.2%	14.6%	21.0%

37. 有關期間後的事件

2015年2月5日，貴公司向上海柏越醫療設備有限公司(「上海柏越」)作出人民幣6,000,000元的現金出資。上海柏越於2014年9月25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於下文所述的增資前，顧苓芝女士及李旭東先生分別持有上海柏越85%及15%股權。根據上海柏越股東於2015年1月28日通過的決議案，上海柏越股東同意將實繳股本由人民幣1,000,000元增至人民幣10,000,000元。於該增資金額中，顧苓芝、李旭東及貴公司分別以現金投入人民幣2,750,000元、人民幣250,000元及人民幣6,000,000元作為上海柏越的實繳股本。於2015年2月3日，上海柏越完成在上海工商管理局的登記並成為貴公司擁有60%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III.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集團或任何子公司並無就2014年12月31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瑞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台照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2015年4月20日